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5-110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肥乡县人民政府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股份”或“公司”或“乙方”）与河北省邯郸市肥乡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肥乡县政府”或“甲方”）经友好协商，为加快肥乡县智慧城市建设步伐，大力践行国家“互联网+”、“四化融合”战略，增强肥乡县综合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就“智慧肥乡”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慧肥乡”项目）达成合作共识，并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甲乙双方正式签订了《“智慧肥乡”战略框架合作协议书》。现将协议主要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

1、肥乡县人民政府

肥乡县隶属于河北省南部，邯郸市辖区东部，地处晋、冀、鲁、豫四省交界，素有“华北粮仓、冀南棉海”之称，是“中国圆葱之乡”、“中国食用菌”之乡、国家优质棉基地县、国家优质小麦基地县、国家蔬菜产业重点县。截至 2014 年末，全县辖 7 乡 2 镇，263 个行政村，人口 40.6 万人，总面积 502 平方公里。2014 年肥乡县全县生产总值完成 870,388 万元，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73,901.8 万元，地方一般预算支出 149,237 万元。

因此，甲方肥乡县政府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保证本协议的履行。本次交易对方肥乡县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智慧肥乡”项目的推进主体为甲、乙双方。其中，甲方为项目的指导、管理主体，乙方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为项目提供咨询规划、建设和运营服务。

2、本项目预计投入 2 亿元人民币，具体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云数据中心、公

共信息服务平台（城市宝平台）、电子商务应用平台、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智慧城管等，建设项目根据实际规划，以具体项目合同为准。

3、“智慧肥乡”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主要有三个方面：（1）财政资金，即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地方配套相应资金；（2）乙方对甲方智慧城市可运营类项目的投资；（3）寻求第三方合作，吸纳社会资金。

4、乙方依据国家“智慧城市”创建要求以及国家倡导“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PPP 模式”的指导精神，可以与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结合其他社会资本成立本地化合资公司，以合资公司为平台推进“智慧肥乡”项目规划、建设以及后期运营维护。此外，乙方积极为肥乡县引进智慧城市上下游企业。

5、本框架协议为合作双方就“智慧肥乡”项目的意向性协议，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

6、本框架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五年。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智慧肥乡”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建设，有利于拓展公司长期看好的云数据中心、城市宝平台、智慧交通、智慧医疗等业务。通过政府与企业的深入合作，带动智慧城市其他相关领域业务发展，还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承接智慧城市总包业务的能力，不断积累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本协议的签订预计对公司以后年度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肥乡县政府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2、本次签署的《“智慧肥乡”战略框架合作协议书》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受项目建设周期及项目调整因素的影响，甲方 2 亿元的实际投入并不完全等同于我公司的实际订单和实际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另行确认。

4、本协议中合作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政府换届、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的履行，存在由于项目内容调整导致协议中的项目部分或全部无法执行的可能性。

5、本协议的履行，存在甲方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从而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较大，项目全部或部分无法实施或延期的风险。

6、本协议的履行，存在项目实施和结果无法达到合作双方约定的合同要求，导致项目延期交付、终止合作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有关监管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项目投资金额的大小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

2、公司将在今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该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履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与肥乡县人民政府《“智慧肥乡”战略框架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